服務員培訓制度 – 兩個層次：基本訓練與木章訓練

分類：我國童軍的規章制度 · 作者：陳志南

一、 兩個層次：基本訓練與木章訓練

依「木章訓練進程實施辦法」（112 年 1 月 14 日修訂版），服務員木章訓練分為兩個層次：

一、木章「基本訓練」

服務員的入門訓練，依分齡分為 **3 類**：

- 稚齡童軍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
- 童軍暨行義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
- 羅浮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

二、木章「訓練」（進階）

完成基本訓練後可進階的訓練，依分齡分為 **6 類**：

- 稚齡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
- 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
- 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
- 行義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
- 羅浮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
- 輔導人員木章訓練

三、兩階段的關係

一般而言，服務員需**先完成基本訓練、實際服務一段時間後**，才能申請進階的木章訓練。具體間隔依各類別與當期訓練計畫而定。

> 📚 **來源**
>
> 木章訓練進程實施辦法 · 2023 年版課程修訂公告